

人力資源

保密協議/證明表

職銜

學校

學區

保密協議：我知道，有關上述遴選程序的所有事務均屬高度保密性質。我同意擔任委員會成員，即表示接受完全保密的全部責任，並將在遴選過程期間或之後不向任何人透露涉及申請人的任何資訊。若我對這項協議有任何違反之處，我將失去在該委員會擔任成員的資格並且可能將失去在以後的委員會中擔任成員的資格。

證明聲明：根據C-30，如果任何人是申請人的近親或家中成員，那麼此人將不得擔任第一級委員會的成員。

您是否是任何被推薦到第一級委員會接受任職評估的申請人的一位近親或家中成員？ 是____ 否____

註：如果您回答「是」，您將失去在該遴選委員會擔任成員的資格。

證明：

1. 我已審核了被推薦到第一級委員會接受評估的候選人的名單。
2. 我知道，如果有關我與候選人之間的關係的任何情況發生變化，我將立即通知第一級委員會的主席並退出遴選過程。
3. 盡我所知，不存在任何將阻止我以公平和公正的態度擔任第一級委員會成員的障礙。
4. 我證明，盡我所知，我不是特別調查辦公室、紐約市學區特別調查專員辦公室或任何執法機構或其他機構的調查對象。
5. 我證明，我在過去的三年裏獲得了令人滿意的評分而且我不是任何處分的對象。（僅限雇員）
6. 我謹此證明，我在此所作的聲明，盡我所知，都是真實和準確的。

警告：一個人若在知情的情況下作虛假的聲明，將被取消在上述第一級委員會擔任成員的資格並有可能被取消在今後的委員會中擔任成員的資格。

委員會成員簽名

日期

(勾選所屬機構或身分)
DC 37 _____

學校管理入理事會 (CSA) _____
高中學生 _____

教師聯合工會 (UFT) _____

家長 _____

*近親指的是父母、配偶、子女、兄弟、姐妹、阿姨、叔伯、侄女、外甥、祖父母、孫子女，或這些人當中任何人的配偶或子女，或與雇員的配偶擁有同樣關係的人士。